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控专项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p>项目概况</p> <p>中心主要职能：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提供监控、信息服务。全省环境质量状况、重点污染源排污情况、重点放射源的实时监控，自动监测设备监测数据的统计、分析、汇总，省环境保护厅信息网络建设、维护。1、根据江苏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江苏省环境信息中心更名等问题的批复》（苏编[2011]24号）精神，江苏省环境信息中心更名为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控中心，经费渠道为全额拨款，列入厅系统2012年部门预算单位。为满足省中心正常运行，经申请批复该部门预算运转类专项资金，即生态环境监控专项资金327万。2、项目资金保障包含公务接待费2万、公务出国费3万、会议费5万、培训费5万、水电物业费90万、网络租赁费50万、差旅费10万、劳务费90万、办公费32万、维修费20万、邮费10万、咨询费10万等的支出。</p>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价。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价。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价。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价。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价。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价。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6.41%	2.89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排污单位自动监测监控省级联网数	≥15000家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15000家，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24000.00家	2
		信息管理系统安全检测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视频会议保障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排污许可领证单位应联网企业自动监测监控联网率	>95%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5%，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5%，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5.19%	2
	质量指标	污染源自动监控规范性	规范	2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信息管理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排污单位自动监测监控数据传输率	>99%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23%	2
	时效指标	污染源自动监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生态环境监控预警及时性	及时	2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运维	>98%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8%，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8%，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0%	2
		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系统	>98%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8%，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8%，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0%	2
	成本指标	公务接待费	≤2万元	2	评分规则：达到小于等于2万，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0.15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万元	2	评分规则：达到小于等于11.9万，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1.34万元	2
公务出国费		≤3万元	2	评分规则：达到小于等于3万，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3.00万元	2	
培训经费合规率		≥100%	1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	
会议费成本控制率		≤100%	1	评分规则：达到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	
经济效益	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运行稳定性	≥100%	4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环境监控方面的群众信访数	≤0件	4	评分规则:达到小于0件,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0.00件	4
		通过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	>500条	4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500条,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35845.00条	4
	生态效益	保障全省数据来源准确性	准确	4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通过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	>50条	4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50条,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3287.00条	4
	可持续影响	单位履职影响力	明显	5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	5
		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系统	>98%	5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8%,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8%,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5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80%,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8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80.00%	5
		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使用	>85%	5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85%,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0.00%	5
总计				100			99.8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2024年中心紧密围绕全省生态环境中心工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一、推动省生态环境智慧管理平台高效运行。二、进一步提升监控能力,夯实“非现场”监管基础。三、切实保障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开展环境数据资源整合,推进生态环境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同时强化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履行技术组织管理和支撑保障的职能。具体绩效指标成效为:视频会议保障率100%、信息管理系统安全检测率、正常运行率均100%、污染源自动监测报告出具及时率100%、成本指标三公经费均小于目标值,效益指标环境监控方面的群众信访数0件、保障全省数据来源准确、单位履职影响力明显。						
存在问题	过程的资金管理的预算执行率目标100%,实际执行率96.41%,主要为:运转类生态监控工作专项包含三公两费,倡导厉行节约,有部分公务接待及会议、培训费结余上缴财政。						
整改措施	后期预算编制时,对生态监控专项的资金执行率绩效目标值可适当调低,因为近年按倡导党政机关过苦日子要求,三公两费均有结余,该问题可在2026年项目绩效编制时予以调整。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运维专项

项目概况	<p>中心主要职能: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提供监管、信息服务。全省环境质量状况、重点污染源排污情况、重点排放源的实时监控,自动监测设备监测数据的统计、分析、汇总,省环境保护厅信息网络建设、维护。1、根据江苏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江苏省环境信息中心更名等问题的批复》(苏编[2011]24号)精神,江苏省环境信息中心更名为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控中心,经费渠道为全额拨款,列入厅系统2012年部门预算单位。为满足省环保系统网络正常运行,按照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号)、关于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公信安[2009]1429号)等文件精神,重要信息系统每年都必须开展测评及等保工作;每年需完成自动监控数据发布及系统更新,保障自动监控系统及网络正常运行,保障各系统正常演示,保障自动监控设备正常使用,所需硬件设备运行维护及会议室硬件维护。2、《江苏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21〕24号)办法提出,要采取有效技术措施,加强政务信息系统与信息资源的安全保密设施建设,定期开展网络安全检测与风险评估,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应当落实国家和省密码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密码保障系统并定期进行评估。2、《省政府关于加快统筹推进数字政府高质量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22〕44号)意见指出,要整合利用现有各类信息化建设和运维资金,实行全口径全覆盖扎口管理,制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服务预算标准,严格规范运维经费审核和使用。3、《省级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运维经费审核审批有关流程操作指引》(苏政务办发〔2022〕54号)文件提出,运维经费是指省级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形成的硬件设施和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所需必要费用,对照“十四五”数字政府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和数据共享、网络安全、密码应用等相关要求,按照运维经费相关标准进行测算。3、本专项包括网络租用(省厅互联网、监测中心互联网、其他线路)、机房电费、网络安全、硬件设施、官方网站、OA驻场等运维,办公网络租用费用等。项目实施内容为完成自动监控数据发布及系统更新、重要信息系统开展测评及等保工作、保障自动监控系统及网络正常运行,保障各系统正常演示,保障自动监控设备正常使用等运维工作。该项目资金包括维修维护费200万元,租赁费346万元,委托业务费111万元。2024年项目资金执行率100%。</p>
------	--

评价指标

全年指 分

评价所占及评价扣罚

实际完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成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 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保障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信息管理系统安全检测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网络攻击安全测试次数	≥1次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1，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390.00次	2
		排污许可领证单位应联网企业自动监测监控联网率	>95%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5%，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5%，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5.19%	2
	质量指标	重大会议保障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信息管理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新增信息管理系统（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排污单位自动监测监控数据传输率	>99%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23%	2
	时效指标	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全省数据来源及时性	及时	2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大数据平台问题预警发送、处置、反馈及时性	及时	2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运维	>98%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8%，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8%，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0%	2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成本节约率	≥5%	2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5%，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5%，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5.00%	2
		政府采购招标合规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经济效益	信息管理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4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4
社会效益	保障全省数据来源准确性	准确	4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通过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	>500条	4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500条得满分，未达到大于500条，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35845.00条	4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省市数据共享覆盖率	≥100%	4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4
		通过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	>50条	4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50条得满分,未达到大于50条,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3287.00条	4
	可持续影响	省市县三级数据共享覆盖率	≥100%	5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5
		江苏省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试点工程系统	>98%	5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98%,得满分,未达到大于98%,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息管理系统(平台)使用者满意率	≥90%	10	评分规则:达到90%,得满分,未达到9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0.00%	10
总计				100			9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紧密围绕全省生态环境中心工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生态环境非现场监管和指挥调度工作,深化“环保保险”体系,推进省生态环境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建设,加强污染源自动监控联网工作,推动数据基础能力建设,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具体绩效指标成效为:各项管理内控工作规范有序健全。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和运维保障、视频会议及各类重大会议保障的保障率100%,正常运行率100%,政府采购率100%,大数据平台问题预警发送、处置、反馈及时,保障网络安全,不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故,软件系统上线运行前,进行安全检测。完成各项信息系统建设。						
存在问题	根据业务系统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部分业务绩效指标及目标值需要优化调整。						
整改措施	根据业务系统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部分业务绩效指标及目标值需要优化调整。由于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已经下达,该问题可在2026年项目绩效编制时予以调整。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项目名称: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政务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项目概况

1. 《江苏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21〕24号)办法提出,要采取有效技术措施,加强政务信息系统与信息资源的安全保密设施建设,定期开展网络安全检测与风险评估,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应当落实国家和省密码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密码保障系统并定期进行评估。2. 《省政府关于加快统筹推进数字政府高质量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22〕44号)意见指出,要整合利用现有各类信息化建设和运维资金,实行全口径全覆盖扎口管理,制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服务预算标准,严格规范运维经费审核和使用。3. 《省级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运维经费审核审批有关流程操作指引》(苏政办发〔2022〕54号)文件提出,运维经费是指省级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形成的硬件设施和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所需必要费用,对照“十四五”数字政府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和数据共享、网络安全、密码应用等相关要求,按照运维经费相关标准进行测算。1. 硬件运维(1)基础环境运维厅中心机房建于2014年,“江苏省环境监控系统二期工程监控平台完善项目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中,包括水冷空调外机3台、水冷空调内机24台、VRV空调1套、UPS系统2套,以及配电系统、消防系统等基础设施。目前所有设施均已超过质保期,为保障各业务系统正常运行、工作正常开展,需申请基础环境运维。(2)硬件设备运维厅建设的“江苏省环境监控系统二期工程监控平台完善项目”、“江苏省‘互联网+’绿色生态工程一期项目基础硬件平台建设项目”、“江苏省环保厅数据中心同城灾备建设项目”、“江苏省环保厅高清视频会议室升级改造项目”、“江苏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省级普查数据处理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江苏省重污染天气监测预报预警系统”、“江苏省太湖水质监测中心站暨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建设项目”中,主机设备160台、网络设备85台、存储设备21台、安全设备20台、音视频设备35台、LED大屏1套、档案智能密集架系统1套。工作开展过程中涉及对主机、网络、存储等硬件设备的例行检查及状态监控、响应支持、故障处理、性能优化等服务,需申请硬件设备运维。2. 软件运维厅目前21个定制开发政务信息系统,主要为机动车排气监管系统、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执法音视频管理系统、排污总量指标储备和交易管理系统等,现均已达到或超出合同约定的免费运维期,为保障系统正常安全稳定运行,需申请软件运维。3. 租赁厅中心机房与厅直属单位的数字专线租用、厅互联网线路租用、灾备机房数字专线、淮安监测中心中台平台云服务器租赁、监控系统二期工程核辐射环境监测站网、核管中心废物库安全防范能力提升工程项目、VPDN终端流量费用。4. 驻场运维费为保障厅信息化系统及网络正常安全稳定运行,需采购人员驻场运维,提供信息安全服务15人月,包含安全巡检、安全加固、渗透测试、安全风险评估、应急保障等;数据服务228人月,包含数据采集、数据加工、数据维护等;信息化系统保障服务208人月,包含系统故障处理、部署拓展、应急保障等。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系统数量	≥21个	7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21条，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23.0 0个	7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9%	7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 0%	7
	时效指标	运维及时率	≥99%	7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 0%	7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招标合规率	=100%	9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未达到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100. 0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重大网络安全事故数	≤0次	7	评分规则：达到小于等于0次，得满分，未达到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0.00 次	7
	社会效益	系统稳定运行率	≥99%	7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 0%	7
	生态效益	问题处理及时率	≥99%	7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 0%	7
	可持续影响	故障处理及时率	≥99%	9	评分规则：达到大于等于99%，得满分，未达到大于等于99%，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9.0 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息系统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10	评分规则：达到90%，得满分，未达到9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权重计分	90.0 0%	10
总计				100			100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1. 保障厅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2. 提升厅管理和服务的效率；3. 提高系统使用用户的满意度。						
存在问题	该项目在当年项目入库时填报绩效目标相关申报，当时申报项目资金为2276万元，2024年实际下达508.12万元。后期部分业务绩效指标及目标值需根据资金实际下达情况、业务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需进行进一步优化调整						
整改措施	根据业务系统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部分业务绩效指标及目标值需要调整。由于2025年预算绩效目标已经下达，该问题可在2026年项目绩效编制时予以优化调整。						